

# 淮南润博置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调查报告

项目名称：毛集润博·淮河风情文化园项目（三期第二阶段验收）

建设单位：淮南润博置业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8年12月

**编制单位：淮南润博置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李永军**

**项目负责人：**

**编制人：**

**签发日期：**

**编制单位：淮南润博置业有限公司**

**电话：(0554)8880999**

**传真：/**

**邮编：232180**

**地址：淮南市毛集实验区**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毛集润博·淮河风情文化园第三期第二阶段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淮南润博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建设地点	淮南市毛集实验区，颍凤路以北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1年4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1年6月		
调试时间	/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8年10月31日-2018年11月1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淮南市环境保护局 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合肥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		
概算总投资	2.43亿元	其中环保投资	547万元	比例	0.24%
第三阶段实际总投资	3200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45.2万元	比例	1.41%
初步设计工程规模	项目规划建设用地面积：77861m <sup>2</sup> ，其中住宅总建筑面积约159437m <sup>2</sup> ，新建住宅楼、商住楼、商铺。楼房高度以6+1层、5+1层，少数11层和18层，小区内建有多处休闲、健身场所和自行车棚，规划建设地下车库，沿颍凤河、创业北路为1层商铺，中心景观街两边为2层商铺。小区主入口位于颍凤路，小区住户数和居住人数分别为1266户，4052人（按3.2人/户）。该项目分三期阶段。				
建设项目回顾	该项目分为三期进行建设，其中第一、二两期均已进行验收，第三期第一阶段已完成验收，验收单体为本次验收为西区7#、8#、12#、13#共计4栋6+1层住宅楼。本次验收为第三期第二阶段，验收范围为小区17#、东8#、东12#、东16#共计4栋6+1层住宅楼。				
第三期第二阶段实际工程规模	本次验收为第三期第二次验收，验收范围为小区17#、东8#、东12#、东16#共计4栋6+1层住宅楼。				
验收监测依据	<p>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2018年第9号告）生态环境部，2018年05月。</p> <p>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82号。</p> <p>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p>				

	<p>2018年 第9号告，生态环境部，2018年05月)</p> <p>4、《淮南润博置业有限公司毛集润博·淮河风情文化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p> <p>5、淮环复[2012]40号《关于淮南润博置业有限公司毛集润博·淮河风情文化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p> <p>6、《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p>
<p>项目建设 过程叙述</p>	<p>1、2011年12月28日淮南市毛集社会发展综合实验区发展改革局以毛发改【2011】92号文对本项目进行备案；</p> <p>2、淮南润博置业有限公司于2011年4月委托合肥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进行该建设项目的环评工作并编制《淮南润博置业有限公司毛集润博·淮河风情文化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p> <p>3、淮南市环境保护局于2012年9月20日以淮环复[2012]40号文件下达了《关于淮南润博置业有限公司毛集润博·淮河风情文化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p> <p>4、依据《淮南润博置业有限公司毛集润博·淮河风情文化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编制监测方案委托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对毛集润博·淮河风情文化园项目进行验收监测</p>

验收评价标准	(一) 空气质量验收评价标准			
	本项目废气主要是由小区内车辆运输产生的颗粒物,总悬浮颗粒物排放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表 2 中总悬浮颗粒物 (TSP) 24 小时平均二级标准限值。如下表所示。			
	污染物名称	标准		
		24 小时平均值	来源	
总悬浮颗粒物	300 $\mu\text{g}/\text{m}^3$	GB 3095-201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二) 噪声排放验收评价标准			
	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 2 类标准。			
	边界位置	执行标准类别	标准值[dB(A)]	
			昼间	夜间
	小区东、南、西、北侧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	60	50

## 表二

### 1、项目概况

淮南润博置业有限公司毛集润博·淮河风情文化园项目位于淮南市毛集试验区颖凤路北侧。项目规划建设用地面积：77861m<sup>2</sup>，其中住宅总建筑面积约 159437m<sup>2</sup>，新建住宅楼、商住楼、商铺。楼房高度以 6+1 层、5+1 层，少数 11 层和 18 层，小区内建有多处休闲、健身场所和自行车棚，规划建设地下车库，沿颖凤河、创业北路为 1 层商铺，中心景观街两边为 2 层商铺。小区主入口位于颖凤路，小区住户数和居住人数分别为 1266 户，4052 人（按 3.2 人/户）等相关附属设施。该项目于 2011 年 12 月 28 日淮南市毛集社会发展综合实验区发展改革局以毛发改【2011】92 号文对本项目进行备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文件规，淮南润博置业有限公司委托合肥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承担并编制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淮南润博置业有限公司毛集润博·淮河风情文化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淮南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2 年 9 月 20 日以淮环复[2012]40 号文件下达了《关于淮南润博置业有限公司毛集润博·淮河风情文化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项目情况简介如下：

项目名称：毛集润博·淮河风情文化园项目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淮南润博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淮南市毛集试验区颖凤路北侧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告，生态环境部，2018 年 05 月）以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规定，结合项目实际建成情况以及《淮南润博置业有限公司毛集润博·淮河风情文化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完成自查确定验收范围为小区 17#、东 8#、东 12#、东 16#共计 4 栋 6+1 层住宅楼并在此基础上编制验收监测方案，委托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验收监测，监测时间为 2018 年 10 月 31 日-2018 年 11 月 01 日。结合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提供的验收检测报告（见附件）编制完成了本竣工验收监测报告，为该项目的验收及环境科学管理

提供科学依据。

## 2、工程建设内容：

淮南润博置业有限公司在淮南市毛集试验区投资建设毛集润博·淮河风情文化园项目位于淮南市毛集试验区颍凤路北侧，项目规划建设用地面积：77861m<sup>2</sup>，其中住宅总建筑面积约 159437m<sup>2</sup>，新建住宅楼、商住楼、商铺。楼房高度以 6+1 层、5+1 层，少数 11 层和 18 层，小区内建有多处休闲、健身场所和自行车棚，规划建设地下车库，沿颍凤河、创业北路为 1 层商铺，中心景观街两边为 2 层商铺。小区主入口位于颍凤路，小区住户数和居住人数分别为 1266 户，4052 人（按 3.2 人/户）等相关附属设施。此次验收为项目第三阶段验收，验收范围为小区 17#、东 8#、东 12#、东 16#共计 4 栋 6+1 层住宅楼，总建筑面积约为 2800 平方米，属于此次验收范围之内。根据现场实际建设情况，项目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对比如表 2-1。项目公建设施一览表见表 2-2。

表 2-1 建设内容对比表

项目组成	环评中项目工程规模	实际建设与环评对比情况
主体工程	高层住宅：共 7 栋,其中 11 层 5 栋（3 栋商住楼、2 栋纯住宅楼）；18 层 2 栋	不在此次验收范围之内
	多层住宅：共计 31 栋，其中 6+1 层 20 栋（9 栋商住楼，11 栋纯住宅楼；5+1 层 11 栋（5 栋商住楼，6 栋纯住宅楼）。	根据现场踏勘可知，本次验收为小区 17#、东 8#、东 12#、东 16#共计 4 栋 6+1 层住宅楼
	商铺：共 8 栋其中 1 层 4 栋；2 层 4 栋	不在此次验收范围之内
辅助工程	拆迁工程：拆除原有建筑物	已拆除
配套工程	中心景观街	已部分建设，不在此次验收范围之内
	物业管理用房	不在此次验收范围之内
	地面停车位	未绿化，不在此次验收范围之内
	地下车库	未建设，不在此次验收范围之内
	道路	道路已部分进行硬化
公用工程	供电、变电系统	由市政供电
	供水系统	由创业路和兴湖路引入市政管网给水管，
	生活垃圾：专用垃圾箱	已布置垃圾箱对生活垃圾进行收集
	绿化及景观建设	现正在进行绿化建设，不在此次验收范围之内

### 3、调查范围及调查因子

本次本次调查范围主要包括项目西 7#、8#、12#、13##共计 4 栋多层住宅楼等区域，同时对项目建设周边区域的环境开展调查，调查主要内容为施工期、营运期项目对区域的环境影响情况。根据调查项目地周边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和文物古迹等特殊保护对象等敏感点。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内容可知，本项目拿地时为净地，政府均已为居民安置完毕，本项目不涉及拆迁安置问题。且经现场勘查及相关部门证实，项目区无遗留环境问题。调查因子见表 2-3

表 2-3 项目调查因子

调查区域	调查对象	调查因子
小区 17#、东 8#、东 12#、东 16#共计 4 栋 6+1 层住宅楼	噪声排放	Leq (A)
	废水处置	生活污水
	固废处置	生活垃圾
	生态环境	调查项目建设对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以及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调查项目水土保持与生态恢复状况
	水环境	项目地污、雨水管网、走向及市政接管情况

### 4、环保投资情况

建设项目用于环境保护的投资预算与实际投资对比见下表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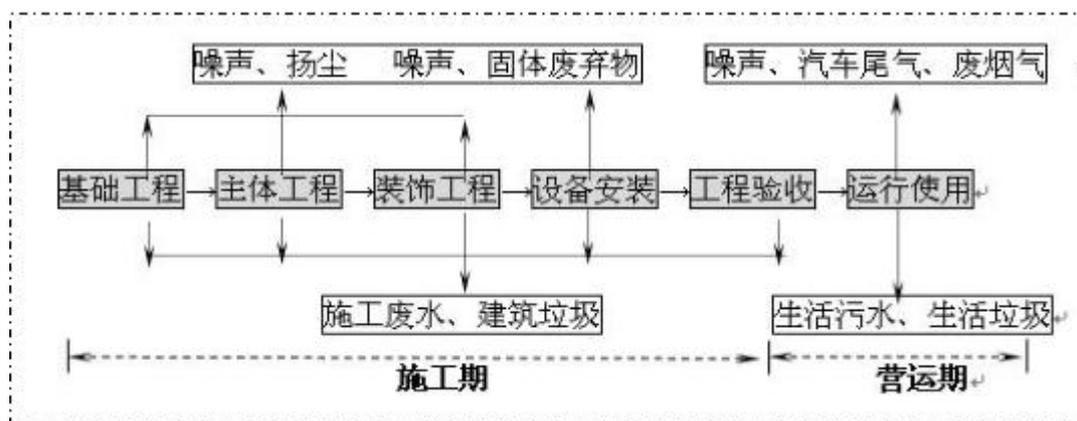
表 2-4 环境保护投资一览表

污染防治措施	概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备注
施工期防护	15	12	实际投资 仅以第三 期第二阶 段投资为 准
化粪池	53	11	
雨污分流官网铺设	140	35	
隔声降噪	30	10	
小区绿化	215	2	
垃圾桶	2	1	
污水处理设施	30	4	
合计(万元)	485	75	
项目实际总投资(万元)	24300	320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	2.0	2.43	

### 表三

#### 一、工程分析

项目建设后，将形成以住宅、商业为主的综合体，不属于生产性项目。污染影响时段主要分为施工期和运营期，其基本工序及产污环节见下图：



施工期、运营期产污工艺流程图

#### 主要污染工序：

##### 一、施工期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根据本项目特点，本报告不包括房屋室内装修影响分析。

(1) 大气污染：施工期的大气污染源主要为施工区裸露地表在大风气象条件下形成的风蚀扬尘，其产生量与风力、表土含水率等因素有关。建筑材料运输、卸载中的扬尘，土方运输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临时物料堆场产生的风蚀扬尘等。由于项目建设中使用商品混凝土，因此无混凝土搅拌粉尘污染。

(2) 废水污染：故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区的冲洗废水、职工生活污水、食堂含油废水等。因无混凝土搅拌工程，施工期冲洗废水主要为施工建材和施工机械设备冲洗废水，主要污染物为SS和石油类。职工食堂产生的含油废水及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COD、BOD、SS和动植物油等。

(3) 噪声污染：主要为施工现场的各类机械设备噪声、物料装卸碰撞噪声、施工人员的活动噪声以及物料运输的交通噪声。

(4) 固废污染：施工期固体废弃物主要为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少量的生活垃圾、施工渣土及废弃的包装材料等。

(5) 水土流失：项目所在地现状为空地，本项目为房地产建设项目，项目建设期间大规模的土地平整和基坑开挖，必然扰动现有地貌，破坏原有的植被和水土保持设施，使得大量表土裸露且呈松散状态，抗蚀能力减弱，致使土壤侵蚀模数增大，加剧区域内水土流失趋势。

## 二、环境影响调查

2017年6月该项目第三阶段即小区17#、东8#、东12#、东16#共计4栋6+1层住宅楼开始施工建设，2018年9月建设单位完成第三阶段建设。施工期的主要建设内容有基础工程（土方、基建等）、主体工程（多层住宅建设）。

### （一）、施工期环境影响调查

通过调查施工期间的工程监理日志等相关资料以及走访询问项目周边居民的形式，进行项目施工期环境影响调查。

#### （1）施工扬尘

施工期大气污染源主要来自施工扬尘、运输扬尘和汽车尾气。

项目为减少扬尘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施工场进行了各项施工扬尘防治措施：在施工现场外围设置围挡；采取定期洒水、及时清扫路面、降低车速措施减少运输扬尘；土方作业时对作业面适当喷水，减少扬尘。

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周边无风景名胜及文物保护单位，且项目施工采取了各项防尘措施，项目建设对其环境空气影响较小。项目施工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得到严格落实，施工过程中没有接到有关本项目大气污染的环保投诉。

#### （2）施工期噪声

项目施工期间对周边声环境影响不大，且随着工程的结束，影响随之消失。项目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严禁夜间（22:00~6:00）施工，严禁夜间运输，同时减少高噪设备的同时使用数量；对设备进行定期保养和维护，减少因设备老旧而产生的噪声。

项目施工期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得到严格落实，施工过程中没有接到有关本项目噪声污染的环保投诉。

#### （3）废水

施工期间水污染源主要是施工队伍产生的生活污水。项目在施工现场建造废临时废水沉淀池一座，收集施工中所排放的各类废水，废水经沉淀后，部分重复使用，其

他的用于道路洒水。项目施工期的防治水污染措施得到落实，施工过程中没有接到有关本项目水污染的环保投诉。

#### (4) 固体废物

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集中堆放，定时清运，施工弃土就地用于回填，不能利用的选择合适的弃土场倾倒；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到垃圾桶，定时清运，不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措施得到严格落实，不产生二次污染，施工过程中没有接到有关本项目的环保投诉。

#### (5) 生态环境

项目施工开挖地表，在雨季不可避免的产生一定程度的水土流失，为防止水土流失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采取如下水土流失防护措施：加强管理，砂石料堆放在指定的地点，雨季要采取遮挡措施，防止雨水冲刷；在施工场地内建临时排水沟，并在排水沟交汇处设置临时沉淀池，用于沉淀被雨水冲刷后流失的沙土，防止大量泥沙淤积地下排水系统；施工期后对空置场地进行绿化，采用乔、灌、草相结合，一定程度上可弥补项目永久占地损失的生物量。

### (二) 营运期环境影响调查

由于房地产项目的特殊性，在项目验收前没有居民入住，实际不产生废气、废水、噪声及生活垃圾等对外环境影响问题。针对这一特殊性，在调查营运期环境影响时，仅从营运期可产生的环境污染情况及采取防治污染措施的落实情况进行分析。

本次验收考虑多层住宅建设对外界环境的影响及配套环保设施的建设情况，要求入驻商业单独履行环保手续。

#### (1) 大气环境影响调查

项目营运期大气污染物主要来源于天然气废气、油烟废气、汽车尾气和恶臭气体。

住宅小区居民生活全部使用城市天然气，燃烧废气及食堂油烟经家庭脱排油烟机处理后，经油烟管道引至屋顶高空排放，对环境质量影响较小；项目在厂区内设置若干垃圾桶，生活垃圾日产日清，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恶臭气体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并且对垃圾收集点定期喷洒除臭剂，减少恶臭气体的扩散。

项目能够落实大气环境保护措施，对周围大气环境不产生影响。

#### (2) 水环境影响调查

项目营运，居民入住后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水体成分相对简单。建设单位现已

建成化粪池，由于毛集实验区污水处理厂意见正式运营，因此企业项目区铺设雨污水管网，且已接淮南市市政污水管网，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最终排入毛集实验区污水处理厂。项目落实水环境保护措施，对周围水环境不产生不利影响。

### (3) 噪声影响调查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是生活水泵噪声、配电房噪声、交通噪声、地下停车库排风机噪声等。项目采用建筑材料封闭隔声、安装隔音门窗、设备基座减振、种植草木、植被进行绿化降噪等方式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生活水泵、排风机噪声安装在地下，经过距离衰减、隔声、减振等措施后，噪声影响较小；住宅区内采取种植多层次的植物用以阻隔交通噪音，可有效降低居民所受交通噪声的影响。

项目噪声采取以上措施后对周围声环境影响不大。

### (4) 固体废物影响调查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居民生活垃圾。住宅区于每栋楼下设置可移动垃圾桶。生活垃圾日产日清，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项目区生活垃圾经过妥善处理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 (5) 生态环境

项目区已种植树木、花草，绿化率达 35%，符合我国城市建设对新建项目绿化率大于 30% 的要求。

## 三、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项目建成后开始营运主要产生的污染物有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噪声。其中，项目废气主要包括居民的管道天然气燃烧废气、厨房油烟、汽车尾气和垃圾收集点恶臭气体、公厕臭气等；具体防治措施见下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因子	环评要求采取措施	实际建设处理措施	
施工期	废气	扬尘 粉尘	<p>①施工期间，施工单位应根据《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规定》的规定设置现场平面布置图、工程概况牌、安全生产牌、消防保卫牌、文明施工牌、环境保护牌、管理人员名单及监督电话牌等。②围挡、围栏及防溢座的设置。施工期间边界应设置高度 2.5 米以上的围挡。围挡底端应设置防溢座，围挡之间以及围挡与防溢座之间无缝隙。对于特殊地点无法设置围挡、围栏及防溢座的，应设置警示牌。③土方工程防尘措施。土方工程包括土的开挖、运输和填筑等施工过程，有时还需进行排水、降水、土壁支撑等准备工作。遇到干燥、易起尘的土方工程作业时，应辅以洒水压尘，尽量缩短起尘操作时间。遇到四级或四级以上大风天气，应停止土方作业，同时作业处覆以防尘网。④加强建筑材料的防尘管理。⑤加强建筑垃圾的防尘管理⑥设置洗车平台，完善排水设施，防止泥土粘带。⑦加强进出工地的物料、渣土、垃圾运输车辆的防尘管理、运输路线和时间。⑧加强施工工地道路防尘管理。⑨加强施工工地道路积尘清洁。⑩施工期间，对于工地内裸露地面，晴朗天气时，视情况每周等时间间隔洒水二至七次，扬尘严重时加大洒水频率；⑪施工期间，应在工地建筑结构脚手架外侧设置有效抑尘的密目防尘网（不低于 2000 目/100 cm<sup>2</sup>）或防尘布。⑫应尽量采用石材、木制等成品或半成品，实施装配式施工，减少因石材、木制品切割所造成的扬尘污染。</p>	根据对施工期废水防治情况调查分析，项目施工期按照环评及审批文件要求的内容，积极采取了相关的防治措施，极大程度上控制了施工期环境污染，同时施工期间未发生相关环境影响事件。	
	废水	施工废水 生活污水	COD BOD SS 动植物油		(1) 在施工现场设置临时废水沉淀池一座，收集施工中所排放的各类废水，废水经沉淀后，用于降尘洒水和施工中用水，不外排；(2) 食堂含油废水经隔油池隔油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最后接至市政污水管网。
	噪声	施工噪声	噪声		<p>①施工现场周围采用符合规定强度的彩钢板设置不低于 2.5 米的密闭围挡，确保基础牢固，表面平整和清洁。②加强土方工程施工噪声控制管理。③使用静力压桩机降低噪声污染，打桩施工时不得随意敲打钻杆，施工噪音控制在 80db (A) 以下，禁止夜间施工。④加强结构阶段施工噪声控制⑤装修阶段施工噪声控制⑥ 施工单位要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午间（12:00-14:00）及夜间（22:00-6:00）为休息时间，严禁施工。要求业主单位在施工现场标明投诉电话，一旦接到投诉，业主单位应及时与当地环保部门取得联系，以便及时处理环境纠纷。</p>

固废	土方、建筑	土方、建筑垃圾	(1) 各种土石方、泥浆、建筑垃圾, 本项目不设弃土场, 项目施工挖掘产生的弃土由施工单位或承建单位同项目所在地的渣土办联系, 由渣土公司负责运出, 在渣土运输过程中按照建筑垃圾相关管理办法进行清运。(2) 建筑物垃圾钢筋头、废木料全部回收利用, 石块、水泥建筑垃圾部分回收利用作小区内道路建设, 剩下部分建筑物垃圾向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申请指定位置堆放。	
	生活	生活垃圾	由施工现场产生的生活垃圾, 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较大影响。	
废气	地下车库汽车尾气	CO、HC、NO <sub>2</sub>	项目地下汽车库通风竖井, 附壁至绿化带排放, 车库内采用机械通风换气, 换气频率为 6 次/小时, 其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二级标准要求。不会对周边大气环境带来大的不利影响。	地下车库不再此次验收范围之内
	厨房	油烟废气	在每栋住宅楼内均设置预留烟气排放管道至楼顶高空排放, 商业楼由入驻的企业自行设置镀锌管伸至所在楼顶排放	烟气排放管道已预留
	垃圾收集点	垃圾臭气	①加强宣传增加居民的卫生意识, 做到生活垃圾袋装入垃圾桶, 不随意丢弃。②加强管理, 确保各带盖垃圾桶完好, 避免垃圾桶敞开, 垃圾臭气扩散对周围环境影响。③项目区内设置均为带盖垃圾桶, 不设置露天垃圾堆放区, 避免垃圾臭气扩散对周围环境影响。④跟环卫部门签订协议, 做到生活垃圾日产日清。⑤定期对垃圾桶进行清洗消毒处理。	已落实
	公厕	公厕臭气	①采光、通风良好; ②保持卫生, 按规定进行卫生消毒处理; ③公共厕所内无蝇虫, 基本无臭味, 地面无积水、痰迹或者烟头、纸屑等杂物, 便器内无污垢、杂物、积存粪便, 墙壁、顶棚无积灰、污迹、蛛网等。公共厕所的维护管理责任人应当公示服务标准、监督电话, 便于公众监督。④本市应当建立公共厕所导向牌、电子地图等指引服务系统, 方便社会公众使用公共厕所。公共厕所的建设单位或者维护管理责任人应当按照规定设置公共厕所标识, 并保持公共厕所标识安全牢固、完好整洁。⑤公共厕所因设施故障等原因确需临时停用的, 维护管理责任人应当公示停用期限, 并及时维修。停用时间超过 24 小时的, 维护管理责任人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满足用厕需求。	已落实 项目依据公厕相关管理措施, 积极采取相关防治公厕臭气的措施, 并设置相关标识牌。
废水	生活污水	COD 氨氮 动植物油	商业区含油废水需经隔油池隔油处理后, 与其他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 经市政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	住宅区已建设化粪池, 并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噪声	设备运行	噪声	箱式变压器选用低噪声设备, 利用箱体隔声、绿化吸声; 加压水泵设备置于专门设备房内; 采用低转速水泵, 水泵进出口采用软接头、避震喉, 采用缓闭静声止回阀, 并设	已按环评要求进行落实, 产噪设备均

			减振基座，给水管道穿墙和楼板时，其周围缝隙做隔振处理	采取降噪措施
外界交通	噪声		路侧居民住宅及幼儿园安装双层通风隔声窗；合理布局；尽量将沿路一侧住宅的起居室设计在远离道路一侧，临路一侧布置厨房客厅等；提高住宅门窗的隔声性能，采用窗户增加橡胶条、窗缝注密封胶，且采取符合国家“三性”（气密性、水密性、隔声性）标准的玻璃；加强临路侧小区绿化，利用植被吸声降噪。	临路一侧住宅已按环评要求落实隔音、密封等降噪措施
社会活动	噪声		居民能做到播放音响时不在深夜、音量不要过大、关闭门窗、持续时间不要太长；建设单位在引进产噪商业时，严格要求其采取相关的降噪措施，确保能达标排放，不对居民住宅产生影响。	企业建设已完成，暂时未有居民入住，待日后居民入住后，物业加强管理，减少社会噪声对居民的影响
固废	生活、办公	生活垃圾	小区规划在每栋建筑物楼下设置一个带盖垃圾桶。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且定期对垃圾桶和垃圾收集点等进行消毒灭菌处理。	垃圾桶已设置，后期委托环卫部门对小区的垃圾定期清运，对小区垃圾桶定期进行消毒灭菌处理。

该项目所涉及到的各项环保措施必须严格遵循“三同时”制度，与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各项环保措施“三同时”验收项目见下表。

类别	治理措施	实际落实情况
废水治理	化粪池、、雨污分流官网建设	已落实、生活废水和施工废水经过沉淀池和隔油池处理后外排通过市政管网，生活污水排入毛集实验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废气治理	楼层烟道屋顶排放，车库安装抽风机	小区 17#、东 8#、东 12#、东 16 住宅楼均预留了楼层烟道，地下车库未建，不再此次验收范围之内
噪声治理	变压器、水泵选用低噪声型号；变压器、水泵等安装减震座；设置隔声墙和安装隔声玻璃；小区出入口设置车辆限速禁，鸣标志	变压器、地下车库正在建设中，不再此次验收范围之内。此次验收的 4 栋住宅楼均安装了隔声玻璃，以此降低噪声对居民的影响，并在小区出入口设置禁鸣标志
固废治理	垃圾桶若干	企业在放置垃圾收集桶，收集生活垃圾
生态保护	绿化面积达到 25305 平方米	项目区暂未完全竣工，绿化正逐渐建设过程中

## 表四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合肥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项目报告书中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给出的主要结论和建议如下。

综上所述，“毛集润博·淮河风情文化园项目”选址合理，符合毛集实验区总体规划要求。项目的实施改善了当地商业经营条件和居住和环境。该项目施工期和入住期在采用了合理可行的废水、废气、噪声控制措施后，是可以保证项目对周围水环境、空气环境、噪声环境造成的影响降到了最低。生活污水全部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城市总体规划，项目建设和选址可行。环境影响预测结果表明，在采取必要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建设所带来的环境污染问题可以得到控制。

#### 建设项目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淮南润博置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淮南润博置业有限公司毛集润博·淮河风情文化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收悉。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有关规定，经审核，批复如下：

一、你公司拟在淮南市毛集实验区颍凤路以北，创业北路以东，毛张公路以西建设毛集润博·淮河风情文化园项目，该项目占地约 66046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77861.9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59437.9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主体工程（5 栋 11 层住宅楼，2 栋 18 层住宅楼，31 栋多层住宅楼、8 栋商业楼），配套工程（中心景观街、物业管理用房、地下车库等），公用工程、环保工程，总投资 2.43 亿元。其中环保投资 485 万元，该项目已由淮南市毛集实验区发展改革局同意备案(毛发改[2011]92 号)。

二、《报告书》委托合肥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编制完成并通过专家评估。项目符合毛集实验区相关规划，项目建设对于提升城市形象，发展毛集实验区旅游业，改善毛集实验区居民居住环境有着积极意义。我局原则同意《报告书》的总体结论及环保措施，《报告书》可以作为本项目环保工程设计和管理的依据。从环保角度，该项

目可行

三、项目建设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重点落实以下措施：

（一）施工期大气环境保护措施:施工弃土、建筑垃圾等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清运或回填；施工场地和物料堆场要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扬尘污染。

（二）施工期声环境保护措施:采用低噪声施工机械，合理安排施工进度，禁止夜间进行高噪声施工，遇特殊情况必须连续施工的，需事先向环境监察部门申报，经同意后方可施工。

（三）施工期固废管理措施:运输弃土和建筑垃圾的车辆应压实覆盖，防止抛撒、泄漏造成环境污染。

（四）水环境及水土保持措施：1、尽量避免雨季施工并及时做好排水导流，尽量减少施工期间土地裸露时间和面积，及时绿化、覆盖裸露的地表，避免水土流失。施工区域的废水需经沉降后重复使用;2、项目设计需做到雨水与生活污水分流，使用后产生的生活污水必须经过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城市污水管网。在市政污水管网建成之前产生的生活污水必须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后排放。

（五）大气污染源防治措施:1、预留排油烟管道及建设地下车库抽排风系统;2、工程建设全部使用商品混凝土，不得现场拌制，小区内不得设置燃煤炉灶。

（六）噪声污染防治：1、优化设计小区进出车辆路线，小区内禁鸣喇叭；2、小区内的商业铺面经营范围及经营活动必须遵守国家有关法规，合理安装、设置空调冷却装置及空调室外机，防止产生扰民噪声。

（七）该项目要做好水土保持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八）总量控制指标按我局核定的主要污染物新增排放容量要求执行。

（九）项目区内商业用房如入驻餐饮及娱乐行业须另行办理环保审批手续，同时餐饮行业应执行《饮食业环境保护技术规范》(HJ554-2010)。

四、项目建成后及时向我局申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请市环境监察支队和毛集实验区环保局做好项目建设过程中的环保监管工作。

## 表五

### 验收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监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及《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等要求进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具体质控要求如下：

- 1、运营处于正常，保障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基本正常，确保监测具有代表性。
- 2、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 3、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鉴定并在有效期内。
- 4、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 5、无组织排放监测部分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进行样品采集、运输、分析，采样仪器及实验室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使用。采样人员采样时同时记录气象参数和周围的环境情况；采样结束后及时送交实验室，检查样品并做好交接记录。
- 6、噪声监测方法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国家环保局，1986）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要求进行，采用等效声级 LAeq 值为评价量，统计声级 L10、L50、L90 作为依据，测量仪器使用前后均进行校准，监测时气象条件满足监测技术要求，从而确保了监测数据的代表性、可靠性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空气质量	总悬浮颗粒物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生活环境噪声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22337-2008

## 表六

### 验收监测内容:

1、本次验收监测对该项目废气和厂界噪声进行验收监测，环境管理检查等内容同步进行。

### 2、监测项目、点位、频次

废气、噪声排放监测内容见下表 6-1。

表 6-1 监测项目、点位、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备注
验收区域四周下风向 3 个点位、 上风向 1 个点位	总悬浮颗粒物	4 次/天，2 天	/
东、南、西、北验收区域各设 一个监测点	昼、夜等效声级 (Leq)	1 次/天，2 天	

## 表七

## 1、现场检查结果：

该项目环境管理情况检查内容详见表 7-1。项目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详见下表 7-2。

表 7-1 环境管理情况检查

序号	环境管理检查内容	环境管理内容执行情况
1	“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本项目已按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法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相应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执行了“三同时”制度。
2	公司环境管理体系、制度、机构建设情况	建设企业待项目完成验收后交由物管部门,由物管部门统一管理。
3	环保设施建设、运行及维护情况	1) 废水处理设施建设情况:企业已建设化粪池、隔油池,废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送至毛集试验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2) 废气处理设施建设情况:预留厨房废气外排用油烟管道; 3) 防治噪声污染设施建设情况:配电房、水泵不再此次验收范围之内,小区进出口均设置了禁止鸣笛标识,此外住宅楼均安装了隔音玻璃。 4) 防治固废污染设施建设情况:小区楼栋旁已放置若干垃圾桶。

表 7-2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执行情况
1	施工期大气环境保护措施:施工弃土、建筑垃圾等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清运或回填;施工场地和物料堆场要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扬尘污染。	已按要求落实。施工产生的固体垃圾集中收集后统一交于环卫部门进行清运处理
2	施工期声环境保护措施:采用低噪声施工机械,合理安排施工进度,禁止夜间进行高噪声施工,遇特殊情况必须连续施工的,需事先向环境监察部门申报,经同意后方可施工。	已按要求落实。 施工期间,建设单位在昼间 08:00-18:00 之间施工,避免夜间施工,施工期未接到关于噪声污染的环保投资
3	施工期固废管理措施:运输弃土和建筑垃圾的车辆应压实覆盖,防止抛撒、泄漏造成环境污染。	已落实,施工期间进出场地的运输车辆均压实覆盖,避免扬尘。
4	水环境及水土保持措施: 1、尽量避免雨季施工并及时做好排水导流,尽量减少施工期间土地裸露时间和面积,及时绿化、覆盖裸露的地表,避免水土流失。施工区域的废水需经沉降后重复使用;2、项目设计需做到雨水与生活污水分流,使用后产生的生活污水必须经过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城市污水管网。总量控制指标按我局核定的主要污染物新增排放容量要求执行。	已落实, 雨季期间建设单位不进行施工建设,对于施工过程中裸露的土地进行洒水及绿化。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毛集试验区污水处理厂
5	大气污染源防治措施:1、预留排油烟管道及建设	已落实,每栋楼层均预留油烟管道,工

	地下车库抽排风系统；2、工程建设全部使用商品混凝土，不得现场拌制，小区内不得设置燃煤炉灶。	项目区内未设置现场搅拌场所。
6	噪声污染防治：1、优化设计小区进出车辆路线，小区内禁鸣喇叭；2、小区内的商业铺面经营范围及经营活动必须遵守国家有关法规，合理安装、设置空调冷却装置及空调室外机，防止产生扰民噪声。	项目属于分阶段验收，总体验收时应及时设置各类标识牌
7	地下停车场的进出口和排风口，应严格按照规范设计，并按照《报告书》的建议设置。	不再此次验收范围之内

## 2、验收期间监测结果

由于房地产企业的特殊性，在本次验收之前以及验收过程中，该建设项目并没有住户进行入住和装修，因此在验收过程中无法监测该项目的的生活废水情况，因此本次监测仅对区域的空气质量和噪声进行监测，待后期验收结束后，有住户入住，建设单位再另行监测居民生活废水。

### 1)、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温度 (°C)	湿度 (%)	大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2018.10.31	08:30-09:30	22.2	57	102.6	2.4	东风
	10:30-11:30	24.6	52	102.5	2.5	东风
	13:30-14:30	25.3	50	102.4	2.3	东风
	15:30-16:30	20.2	54	102.6	2.2	东风
2018.11.01	08:30-09:30	16.3	49	102.8	2.2	东风
	10:30-11:30	18.7	41	102.7	2.5	东风
	13:30-14:30	22.4	40	102.6	2.3	东风
	15:30-16:30	17.6	44	102.7	2.3	东风

2)、环境空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环境空气监测结果如表7-3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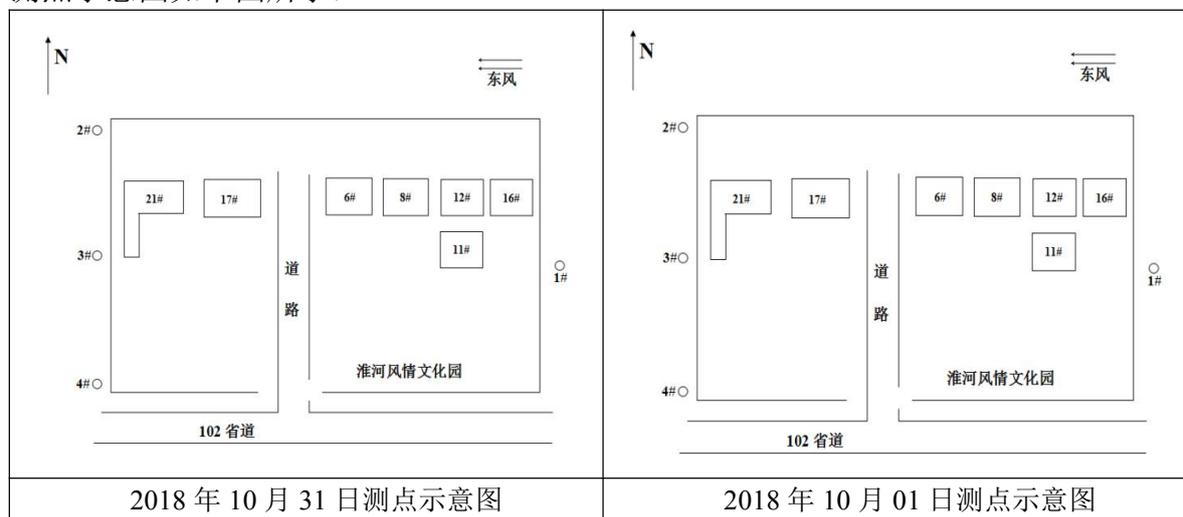
表7-3 环境空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检测项目	监测时间	监测频次	监测位置			
			1#上风向	2#下风向	3#下风向	4#下风向
总悬浮颗粒物 (单位: mg/m <sup>3</sup> )	2018.09.28	①	0.183	0.250	0.200	0.250
		②	0.150	0.283	0.233	0.267
		③	0.167	0.217	0.267	0.233
		④	0.133	0.267	0.283	0.217
	2018.09.29	①	0.150	0.183	0.217	0.200
		②	0.117	0.233	0.250	0.267
		③	0.133	0.217	0.267	0.250
		④	0.167	0.267	0.283	0.233
日均值			/	0.239	0.250	0.240
标准限值			/	0.3	0.3	0.3
是否达标			/	达标	达标	达标

执行标准:《环境空气质量标准》表2中总悬浮颗粒物(TSP)24小时平均二级标准限值

根据监测结果,环境空气中的颗粒物下风向各点位、各批次浓度值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表2中总悬浮颗粒物(TSP)24小时平均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测点示意图如下图所示:



2)、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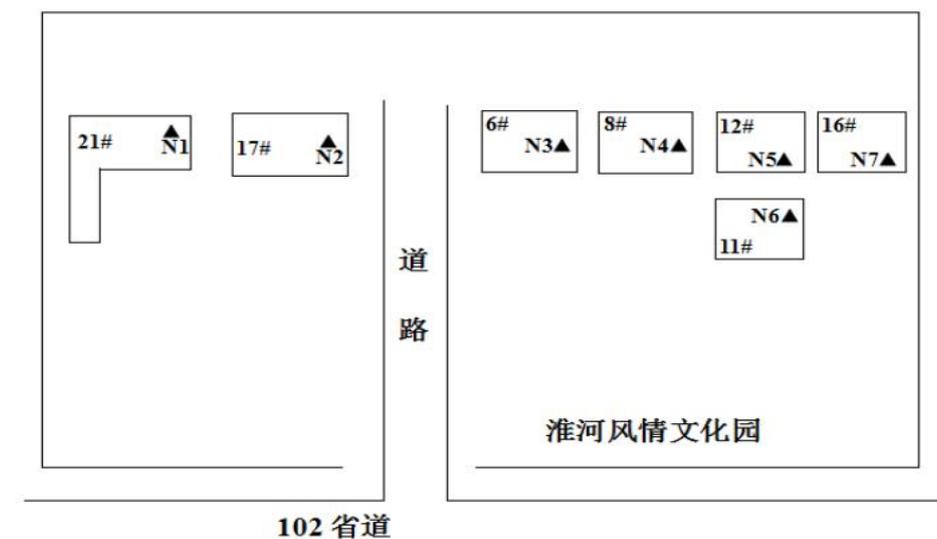
噪声监测结果如表7-2:

表7-2 噪声监测结果

测点编号	监测位置	主要声源	监测日期	等效声级 dB (A)	
				昼间	夜间

N1	21# 201	环境噪声	2018.10.31	50.4	40.6
			2018.11.01	49.4	40.8
N2	17# 201	环境噪声	2018.10.31	51.2	40.3
			2018.11.01	50.6	41.3
N3	6# 202	环境噪声	2018.10.31	50.6	41.2
			2018.11.01	51.2	40.9
N4	8# 202	环境噪声	2018.10.31	51.4	41.6
			2018.11.01	52.0	41.4
N5	12# 202	环境噪声	2018.10.31	50.9	41.8
			2018.11.01	50.6	41.5
N6	11# 201	环境噪声	2018.10.31	51.3	41.7
			2018.11.01	51.7	41.9
N7	16# 204	环境噪声	2018.10.31	51.2	43.4
			2018.11.01	51.4	42.8
标准限值				60	50
达标状况				达标	达标

根据监测结果，东、南、西、北厂界噪声均符合《声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



备注：“▲” 噪声测量监测点

## 表八

### 一、验收监测结论：

#### （一）环境影响调查

##### （1）施工期环境影响调查

建设单位将环评要求的防治措施落实到位，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不大，同时地方环保主管部门、其它政府机构反映未接到相关的环保投诉。

##### （2）运营期环境影响调查

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多层住宅及配套环保设施的建设，项目行业类别属于K7010 房地产开发经营，项目运营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同时建设了配套的环保设施。验收要求入驻企业需单独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才可投入运营。

总体来说，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 （3）环境管理

建设单位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中提出的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遵守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使各项环保措施得以落实。

#### （二）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已基本落实环评报告表及批复要求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和设施，所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设施和生态保护措施稳定可靠。

#### （三） 总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企业已对该建设项目水、噪声以及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进行验收。其中该建设项目在施工期以及运营期内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进行及时清理，做到日产日清。

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文件所提出各项“三同时”环保措施已基本落实；施工期没有发现明显的环境污染问题，各项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较好；入住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稳定可靠，可确保该项目运营期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建议通过该项目第三期第二阶段小区17#、东8#、东12#、东16#共计4栋6+1层住宅楼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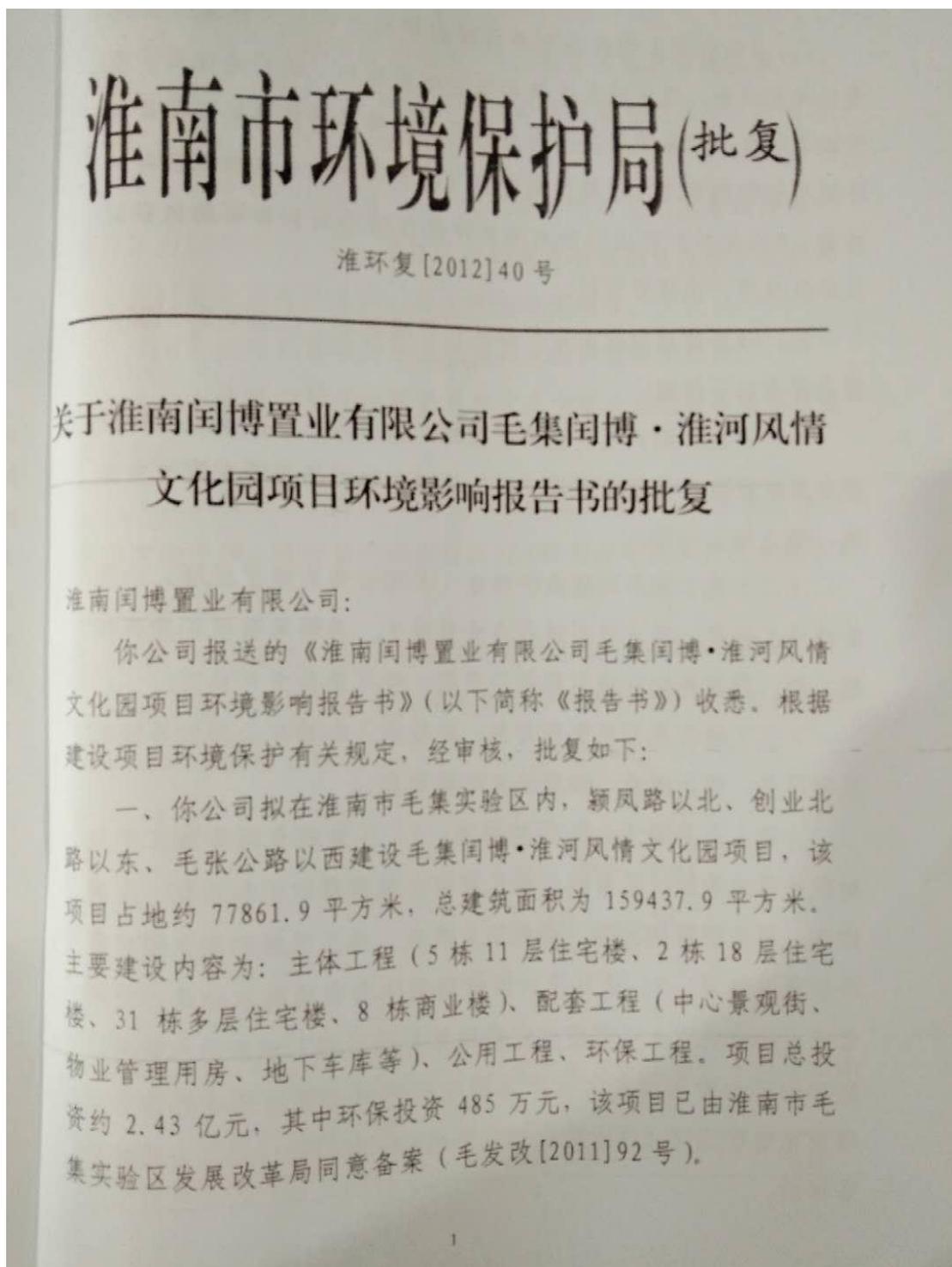
## 二、验收建议：

1、项目需加强管理，住宅区内汽车应低速行驶、禁止鸣笛；需对小区内景观、绿化进行定期维护；生活垃圾及时清运，减少影响。

2、建议严格控制娱乐场所高噪声商业企业入驻，商业区商铺在营运过程中不得在室外使用音响器材招徕顾客、宣传商品或进行商品促销活动。

3、由于在验收期间，无居民进行入住，因此此次验收未对企业的生活污水进行检测，建议企业后期加强对废水排放跟踪，及时检测，确保达标排放。

## 附件 1 环评批复



二、《报告书》委托合肥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编制完成并通过专家评估。项目符合毛集实验区相关规划，项目建设对于提升城市形象，发展毛集实验区旅游业，改善毛集实验区居民居住环境有着积极意义。我局原则同意《报告书》的总体结论及环保措施，《报告书》可以作为本项目环保工程设计和管理的依据。从环保角度，该项目可行。

三、项目建设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重点落实以下措施：

（一）施工期大气环境保护措施：施工弃土、建筑垃圾等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清运或回填；施工场地和物料堆场要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扬尘污染。

（二）施工期声环境保护措施：采用低噪声施工机械，合理安排施工进度，禁止夜间进行高噪声施工，遇特殊情况必须连续施工的，需事先向环境监察部门申报，经同意后方可施工。

（三）施工期固废管理措施：运输弃土和建筑垃圾的车辆应压实覆盖，防止抛撒、泄漏造成环境污染。

（四）水环境及水土保持措施：1、尽量避免雨季施工并及时做好排水导流，尽量减少施工期间土地裸露时间和面积，及时绿化、覆盖裸露的地表，避免水土流失。施工区域的废水需经沉降后重复使用；2、项目设计需做到雨水与生活污水分流，使用后产生的生活污水必须经过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城市污水管网。在市政污水管网建成之前产生的生活污水必须经自建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后排放。

(五) 大气污染源防治措施: 1、预留排油烟管道及建设地下车库抽排风系统; 2、工程建设全部使用商品混凝土, 不得现场拌制, 项目区内不得设置燃煤炉灶。

(六) 噪声污染防治: 1、优化设计项目区进出车辆路线, 项目区内禁鸣喇叭; 2、项目区内的商业铺面经营范围及经营活动必须遵守国家有关法规, 防止产生扰民噪声。

(七) 该项目要做好水土保持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八) 总量控制指标按我局核定的主要污染物新增排放容量要求执行。

(九) 项目区内商业用房如入驻餐饮及娱乐行业须另行办理环保审批手续, 同时餐饮行业应执行《饮食业环境保护技术规范》(HJ554-2010)。

四、项目建成后及时向我局申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请市环境监察支队和毛集实验区环保局做好项目建设过程中的环保监管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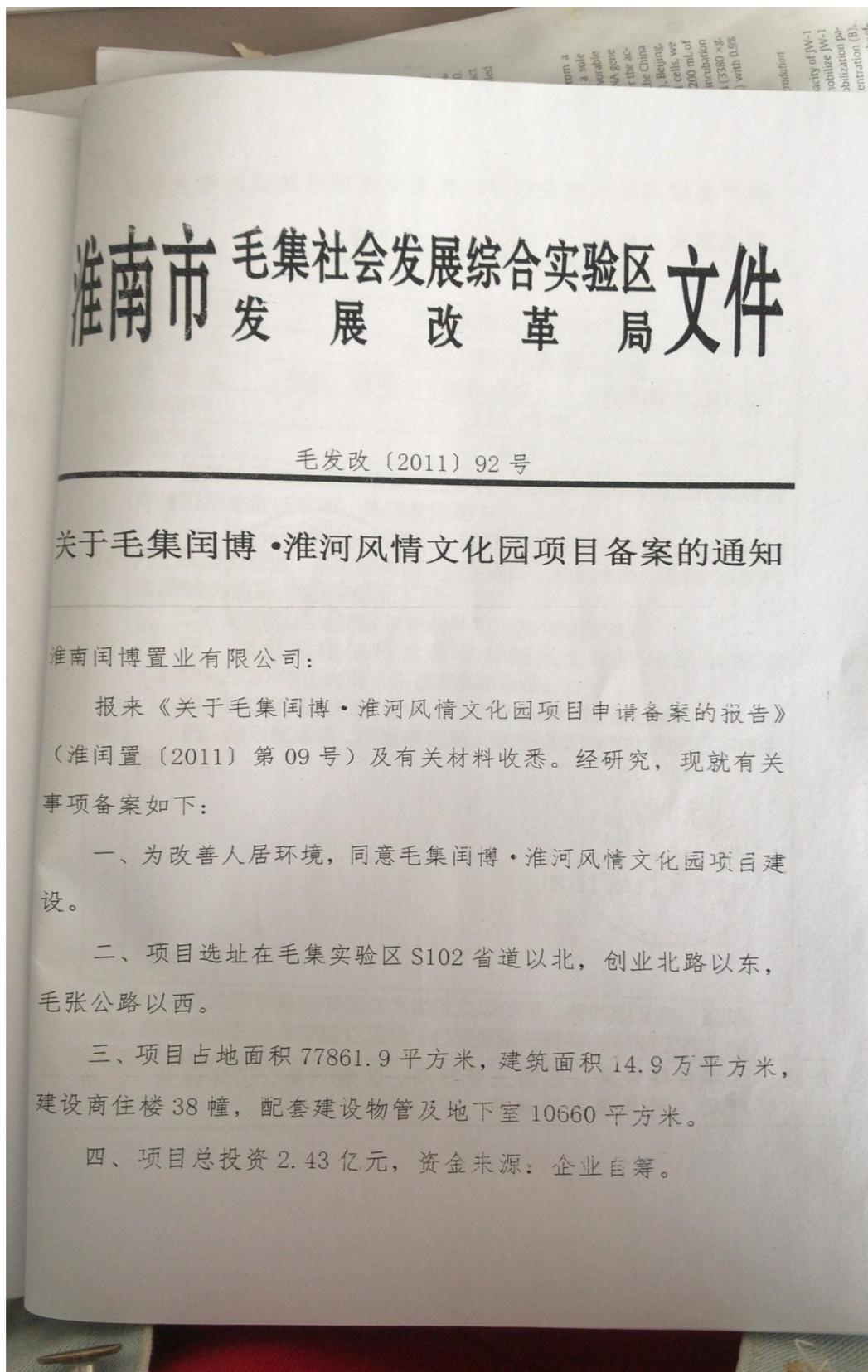


抄送: 淮南市环境监察支队, 毛集实验区环保局, 合肥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

淮南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2年9月20日印发

### 附件 3 项目备案通知



请严格按照基本建设程序，抓紧完善项目建设的相关手续。

原备案文件毛经计（2008）54号作废。

二〇一



抄送：区城乡建设局、区国土资源局、区规划局、区环保局、区房产局、毛集镇人民政府

## 附件 4 验收检测报告



161200140346

# 检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Q2018100072

样 品 类 别                      废气、噪声  
委 托 方                      淮南润博置业有限公司  
检 测 类 型                      验收检测  
报 告 日 期                      2018年11月12日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Q2018100072

第 1 页 共 7 页

委托方	淮南润博置业有限公司		
委托方地址	淮南市毛集润博淮河风情文化园西 2 幢二楼		
项目名称	淮南润博置业有限公司毛集润博淮河风情文化园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样品类别	废气、噪声	采样人	凌军、胡习飞
联系人	吴总	联系电话	153 9549 3888
采样日期	2018 年 10 月 31 日- 2018 年 11 月 01 日	分析日期	2018 年 10 月 31 日- 2018 年 11 月 12 日
检测项目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噪声: 环境噪声		
主要 检测仪器	电子天平、多功能声级计		
检测依据 及方法	总悬浮颗粒物: GB/T 15432-1995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环境噪声: GB 3096-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		
检测结果	数据详见报告附页 2-5 页		
备注	无		

编制: [Signature]

审核: 管李梅

批

准

日

期

2018.11.12

检验专用章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报告编号: Q2018100072

第 2 页 共 7 页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温度(℃)	湿度(%)	大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2018.10.31	08:30-09:30	22.2	57	102.6	2.4	东风
	10:30-11:30	24.6	52	102.5	2.5	东风
	13:30-14:30	25.3	50	102.4	2.3	东风
	15:30-16:30	20.2	54	102.6	2.2	东风
2018.11.01	08:30-09:30	16.3	49	102.8	2.2	东风
	10:30-11:30	18.7	41	102.7	2.5	东风
	13:30-14:30	22.4	40	102.6	2.3	东风
	15:30-16:30	17.6	44	102.7	2.3	东风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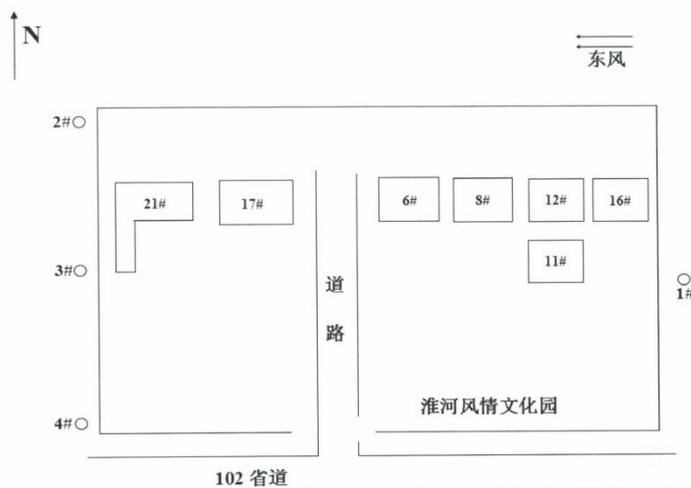
报告编号: Q2018100072

第 3 页 共 7 页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2018.10.31) :

监测位置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总悬浮颗粒物 (mg/m <sup>3</sup> )	①	0.183	0.250	0.200	0.250
	②	0.150	0.283	0.233	0.267
	③	0.167	0.217	0.267	0.233
	④	0.133	0.267	0.283	0.217

测点示意图:



备注: “○”表示无组织排放监测点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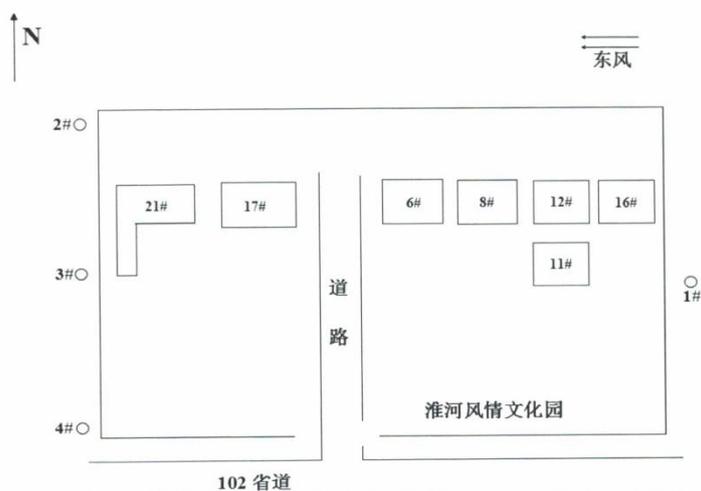
报告编号: Q2018100072

第 4 页 共 7 页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2018.11.01) :

监测位置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总悬浮颗粒物 (mg/m <sup>3</sup> )	①	0.150	0.183	0.217	0.200
	②	0.117	0.233	0.250	0.267
	③	0.133	0.217	0.267	0.250
	④	0.167	0.267	0.283	0.233

测点示意图:



备注: “○”表示无组织排放监测点



##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报告编号: Q2018100072

第 5 页 共 7 页

声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天气情况	晴						
监测时间	2018年10月31日14时00分至16时00分(昼间) 2018年10月31日22时00分至00时00分(夜间) 2018年11月01日14时00分至16时00分(昼间) 2018年11月01日22时00分至00时00分(夜间)						
测点编号	监测位置	主要声源	监测日期	等效声级 dB(A)		测点风速(m/s)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21# 201	环境噪声	2018.10.31	50.4	40.6	1.7	1.4
			2018.11.01	49.4	40.8	1.9	1.7
N2	17# 201	环境噪声	2018.10.31	51.2	40.3	1.7	1.4
			2018.11.01	50.6	41.3	1.9	1.7
N3	6# 202	环境噪声	2018.10.31	50.6	41.2	1.4	1.1
			2018.11.01	51.2	40.9	2.0	1.9
N4	8# 202	环境噪声	2018.10.31	51.4	41.6	1.4	1.1
			2018.11.01	52.0	41.4	2.0	2.0
N5	12# 202	环境噪声	2018.10.31	50.9	41.8	1.3	1.2
			2018.11.01	50.6	41.5	2.1	2.0
N6	11# 201	环境噪声	2018.10.31	51.3	41.7	1.5	1.2
			2018.11.01	51.7	41.9	2.1	1.9
N7	16# 204	环境噪声	2018.10.31	51.2	43.4	1.5	1.3
			2018.11.01	51.4	42.8	2.0	1.9
测点示意图:  见检测报告附页噪声监测测点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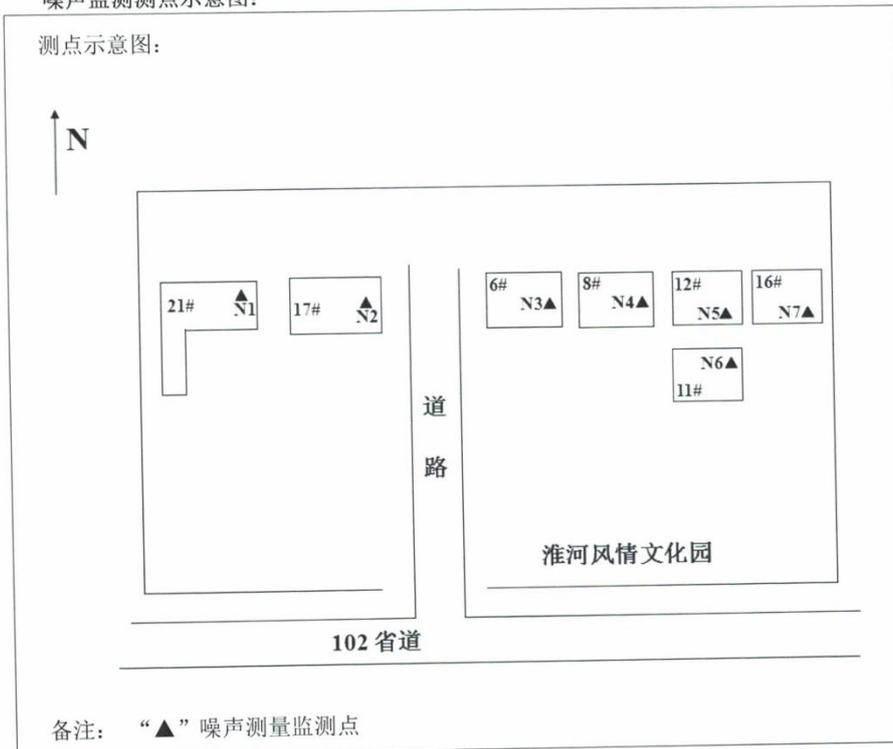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报告编号: Q2018100072

第 6 页 共 7 页

噪声监测测点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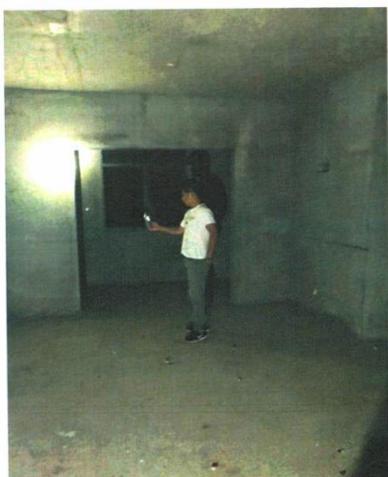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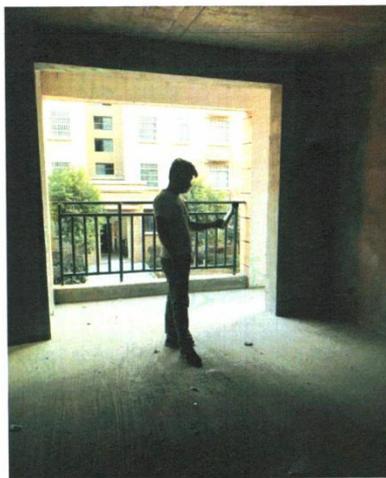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报告编号: Q2018100072  
现场采样图:

第 7 页 共 7 页



\*\*\*报告结束\*\*\*



## 报告说明

1. 若本次检测为送检，本检测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
2. 本检测报告涂改、增删无效，无批准人签字及未加盖“检测报告专用章”无效，部分复印无效。
3. 若受检单位对本检测报告有异议，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提出复检或仲裁申请，逾期将自动视为对本检测报告无异议。
4. 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受检单位不得擅自使用检测结果进行不当宣传。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延安路 1666 号 7 幢

电 话：0551-65147355 4008310035

传 真：0551-65146977



## 附件 3 项目第三期第一阶段验收意见

淮南市润博置业有限公司  
毛集润博·淮河风情文化园项目（三期一阶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11月3日淮南市润博置业有限公司根据《淮南市润博置业有限公司毛集润博·淮河风情文化园项目（三期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淮南市润博置业有限公司毛集润博·淮河风情文化园项目位于淮南市毛集试验区颍凤路北侧。总体规划建设用地面积：77861m<sup>2</sup>，其中住宅总建筑面积约 159437m<sup>2</sup>，新建住宅楼、商住楼、商铺。楼房高度以 6+1 层、5+1 层，少数 11 层和 18 层，小区内建有多处休闲、健身场所和自行车棚，规划建设地下车库，沿颍凤河、创业北路为 1 层商铺，中心景观街两边为 2 层商铺。小区主入口位于颍凤路，小区住户数和居住人数分别为 1266 户，4052 人（按 3.2 人/户）。

项目分三期实施，一期、二期已经建设完成，并完成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

此次验收实际为原环评三期中第一阶段：主要包括 4 栋多层住宅楼，分别为西区 7#、8#、12#、13#共计 4 栋 6+1 层住宅楼，总建筑面积约为 3000 平方米。

####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1 年 12 月 28 日淮南市毛集社会发展综合实验区发展改革局以毛发改【2011】92 号文对本项目进行备案；淮南润博置业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4 月委托合肥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进行该建设项目的环评工作并编制《淮南润博置业有限公司毛集润博·淮河风情文化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淮南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2 年 9 月 20 日以淮环复[2012]40 号文件下达了《关于淮南润博置业有限公司毛集润博·淮河风情文化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项目分三期实施，一期、二期已经建设完成，并通过淮南市环境保护局组织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本次为三期工程中的第一阶段，于 2017 年 2 月开工建设，2018 年 8 月建设完成。

#### (三) 投资情况

本期工程实际总投资 3200 万元，环保投资 7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2.43%。

####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三期工程中的西 7#、8#、12#、13 共计 4 栋

6+1 多层住宅楼。

## 二、工程变更情况

经验收调查报告调查分析，结合现场实际检查，本项目工程建设内容与环评阶段相比无重大变化。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原环评基本一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经现场勘验，已按环评文件及批复意见要求落实相关污染防治措施：

1、生态：施工期采取如下水土流失防护措施：加强管理，砂石料堆放在指定的地点，雨季要采取遮挡措施，防止雨水冲刷；在施工现场内建临时排水沟，并在排水沟交汇处设置临时沉淀池，用于沉淀被雨水冲刷后流失的沙土，防止大量泥沙淤积地下排水系统；施工期后对空置场地进行绿化，采用乔、灌、草相结合，一定程度上弥补项目永久占地损失的生物量。

2、废水：施工期废水主要是施工机械、车辆和施工现场的冲洗废水，混凝土养护用水，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项目在施工现场建造临时废水沉淀池一座，收集施工中所排放的各类废水，废水经沉淀后，部分重复使用，其他的用于道路洒水。

运营期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排入毛集区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毛集污水处理厂处理。

3、废气：施工期大气污染源主要来自施工扬尘、运输扬尘和汽车尾气。施工期通过施工场地外围设置围挡；采取定期洒水、及时清扫路面、对运输车辆覆盖篷布、降低车速措施减少运输扬尘；土方作业时对作业面适当喷水，减少扬尘。

项目运营期大气污染物主要来源于天然气废气、油烟废气、汽车尾气和恶臭气体。住宅小区居民生活全部用城市天然气，燃烧废气及油烟经家庭脱排油烟机处理后，经油烟管道引至楼顶高空排放；后期拟垃圾收集点定期喷洒除臭剂，减少恶臭气体的扩散。

4、噪声：项目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严禁夜间（22:00~6:00）施工，严禁夜间运输，同时减少高噪设备的同时使用数量；对设备进行定期保养和维护，减少因设备老旧而产生的噪声。

5、固废：施工期的固体废物主要来自施工过程中产生的一些包装袋、碎木块、废水泥浇注体等建筑垃圾，还有建筑工人产生的少部分生活垃圾。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放置到指定的垃圾箱里，指派专人定期将垃圾清运至当地垃圾场进行处置；施工期对钢筋、钢板、木材等建筑垃圾进行分类回收利用；砖、石、砂等杂土集中堆放定期清运到附近的洼地中填埋，表面用施工弃土覆盖，其他经收集后统一运送到渣土部门指定的建筑垃圾堆放场处置。

运营期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 四、验收监测（调查）结果

根据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淮南市润博置业有限公司毛集润博·淮河风情文化园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验收结果表明：

1、生态：生活区及道路进行了硬化，施工固废已全部清运，没有施工历史遗留问题。项目建设影响范围内没有珍稀野生动植物，文物古迹及风景名胜区等生态环境敏感目标。施工期结束后对空置场地进行绿化，采用乔、灌、草相结合，一定程度上弥补项目永久占地损失的生物量。

2、废水：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排入毛集区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毛集污水处理厂处理。

3、大气环境：验收监测两日期间，各监测点环境空气中的颗粒物浓度值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表2中总悬浮颗粒物（TSP）24小时平均二级标准浓度限值要求。

4、噪声：验收监测两日期间，项目区域内声环境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区标准。

#### 五、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相关规定，淮南市润博置业有限公司毛集润博·淮河风情文化园项目（三期一阶段）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评审批手续齐备，主要污染治理设施基本建成，验收组建议该项目可以通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 六、后续要求

- 1、补充项目排水许可证明文件。
- 2、建议待后期居民入驻后补充生活污水排放检测报告，确保生活污水达标排放。
- 3、按照与会代表和专家的意见修改完善验收调查报告。

淮南市润博置业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3日

### 附件 4 项目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淮南闸博置业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毛集闸博·淮河风情文化园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淮南市毛集实验区，颍凤路以北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房地产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			
	设计生产能力	毛集闸博·淮河风情文化园项目				实际生产能力	小区 17#、东 8#、东 12#、东 16# 共计 4 栋 6+1 层住宅楼。		环评单位	合肥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淮南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书			
	开工日期	2012 年 9 月				竣工日期	2018 年 11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243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485		所占比例（%）	2.0			
	实际总投资	32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75		所占比例（%）	2.43			
	废水治理（万元）	4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1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	绿化及生态（万元）	2	其他（万元）	58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				
运营单位	淮南闸博置业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	验收时间	2018 年 12 月 8 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 企业验收意见

### 淮南润博置业有限公司毛集润博·淮河风情文化园项目（三期第二阶段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12月12日，淮南润博置业有限公司根据淮南润博置业有限公司毛集润博·淮河风情文化园项目（三期第二阶段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淮南市环保局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淮南润博置业有限公司毛集润博·淮河风情文化园项目位于淮南市毛集实验区，颍风路以北，项目规划建设用地面积：77861m<sup>2</sup>，其中住宅总建筑面积约159437m<sup>2</sup>，新建住宅楼、商住楼、商铺。楼房高度以6+1层、5+1层，少数11层和18层，小区内建有多处休闲、健身场所和自行车棚，规划建设地下车库，沿颍风河、创业北路为1层商铺，中心景观街两边为2层商铺。小区主入口位于颍风路，小区住户数和居住人数分别为1266户，4052人（按3.2人/户）。

项目分为三期进行建设，其中第一、二两期均已完成竣工验收。本次验收的为第三期第二阶段验收（验收主体为东6#、8#、11#、12#、16#、西17#、21#楼共计7栋，5+1、6+1层住宅楼）。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1、2011年12月28日淮南市毛集社会发展综合实验区发展改革局以毛发改【2011】92号文对本项目进行备案。

2、淮南市环境保护局于2012年9月20日以淮环复[2012]40号文件下达了《关于淮南润博置业有限公司毛集润博·淮河风情文化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 （三）投资情况

第三期第二阶段实际总投资2500万元，其中环保总投资35.6万。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1.42%。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毛集闸博·淮河风情文化园项目第三期第二阶段单体验收，主要包括住宅楼东6#、8#、11#、12#、16#、西17#、21#楼共计7栋（5+1、6+1层住宅楼），总建筑面积约为16006.72平方米。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由于本次为毛集闸博·淮河风情文化园项目第三期第二阶段建设内容验收，部分未建工程内容待毛集闸博·淮河风情文化园项目第三期全部建成后再进行整体验收，故本次验收内容同环评相比无变化。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居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小区污水管网排入创业路市政污水管网后进入毛集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验收期间居民尚未入住，商业尚未招商，无废水产生，废水处理设施为化粪池，已建设完成。

### （二）废气

项目大气污染主要来源于天然气废气、油烟废气和恶臭气体。

住宅小区居民生活全部使用城市天然气，燃烧废气及食堂油烟经油烟机处理后，经烟道引至楼顶高空排放；项目在厂区内设置若干垃圾桶，生活垃圾日产日清。

###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是交通噪声等。项目通过靠近道路一侧的住宅安装双层通风隔声窗，种植草木，植被进行绿化降噪等方式减少对居民的影响。

### （四）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居民生活垃圾。每栋楼下设置可移动垃圾桶。生活垃圾日产日清，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淮南闸博置业有限公司毛集闸博·淮河风情文化园项目（三期第二阶段验收）验收监测报告》可知：

###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区域环境空气中的颗粒物日均浓度值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表2中总悬浮颗粒物（TSP）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 2、场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东、南、西、北场界昼夜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

####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相关规定，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评审批手续齐备，配套的环境保护措施和污染防治设施基本落实，建议予以通过毛集闸博·淮河风情文化园项目（三期第二阶段验收）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 六、后续要求

- 1、补充项目污水进入毛集污水处理厂接纳文件。
- 2、加强汽车进入区域管理，对小区内景观、绿化进行定期维护；生活垃圾及时清运。
- 3、建议严格控制娱乐餐饮等商业企业入驻。
- 4、建议企业后期加强对废水排放跟踪监测，待项目居民入住率达到50%以上时，及时对生活污水总排口水质进行检测，确保达标排放。

淮南同博置业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6日

淮南同博置业有限公司毛集·淮河风情文化园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签到表

验收时间 年 月 日

姓名	单位	职位/职称	电话	签名
组长 朱学春	淮南同博置业有限公司	经理	15315493888	朱学春
组员 钱崇佳	市外经科委/公	高工	18755482620	钱崇佳
周晓燕	市环保局监测站	高工	18999191700	周晓燕
孙明	淮南市环境监测站	高工	18955482559	孙明
杨志	淮南市环保局	大队长	13956664466	杨志
许刚	安徽省公路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		17628443	许刚
杨培东	安徽省公路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	经理	1350543386	杨培东
胡恩	安徽省公路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		1505933777	胡恩
耿义保	淮南同博置业有限公司		13955489968	耿义保